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聯絡人：梁聖璋

電話：02-7736-7851

Email：jang314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朝陽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六)字第10701834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分階段接受常備役軍事訓練(單張)、懶人包、分階段公告(1070183437_Attach1.pdf、1070183437_Attach2.pdf、1070183437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有關內政部辦理107年就讀專科以上83至90年次在學男子，申請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，如說明，請各校於受理申請期間內協助宣導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內政部107年10月8日內授役徵字第1070830486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按徵兵規則第26條第2項規定：「就讀專科以上學校男子，得依其志願，於每年11月15日以前向戶籍地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申請連續2年暑假，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；申請人數逾訓練員額時，以抽籤決定之。」
- 三、本次受理申請時間自107年10月16日(星期二)上午10時至107年11月15日(星期四)下午5時止，為維護學生申請權益，請各校於受理申請期間內協助宣導週知。
- 四、檢送「107年就讀專科以上83至90年次在學男子，申請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之對象條件及相關作業規定」公告及「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」懶人包（單張、多張）各1份。

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裝



訂



線